

证券代码：834026

证券简称：武新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026	武新股份	2023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0）。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2 年度监事会工

作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公司经营计划，鉴于公司 2022 年度亏损，故拟定公司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工作决算情况和 2023 年发展规划情况，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对照实施细则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七）审议《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3）2300009 号），经审计，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总额为零元，审计机构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且满足监管要求。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特 1 号（武钢 14 号内）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一）联系人：胡辉，联系地址：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特 1

号（武钢 14 号内）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430080，
联系电话：027-8659032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